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告 2015 年第 40 号

---

根据国家国债发行的有关规定，财政部决定发行 2015 年记账式贴现（五期）国债（以下简称本期国债），已完成招标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 一、本期国债计划发行 150 亿元，实际发行面值金额 150 亿元。

二、本期国债期限 182 天，经招标确定的发行价格为 99.127 元，折合收益率为 1.79%，2015 年 6 月 15 日开始计息，招标结束后至 6 月 17 日进行分销，6 月 19 日起上市交易。

三、本期国债低于票面面值贴现发行，2015 年 12 月 14 日（节假日顺延）按面值偿还。其他事宜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告》（2015 年第 1 号）规定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

2015 年 6 月 12 日